

承诺

致：安徽省政府采购中心

我公司承诺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、诚实信用原则，不得损害委托人利益，不得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和他人的合法权益，对出具的审查报告承担相应法律责任，近三年内没有发生违反“公平诚信”原则被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处罚和各类行政司法诉讼败诉及借用、挂靠他人资质等不良记录。

安徽万国通宝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